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第十七届省运会比赛奖金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体育局关于下达第十七届省运会比赛奖金的通知（榕财教（指）〔2023〕58号）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为在第十七届省运会比赛中，福州市代表团团结奋斗，取得“三个第一”的优异成绩。根据《福州市体育竞赛奖励办法》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比赛奖金核拨给获奖运动员、领队、教练及积极配合单位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1.63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6个，实际完成5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资金使用率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62.96，分值10，得分6.63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奖励人次(人次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13，分值20，得分2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奖励项目数(个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1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奖金发放及时率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奖金发放到位率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100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群众满意率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